



立法會FC75/12-13(03)號文件
LC Paper No. FC75/12-13(03)

張超雄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Cheung Chiu-hung's LegCo Member's Office

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主席

張宇人議員:

就12月7日財務委員會通過討論文件FCR(2012-13)54及54A的問題

上周五（12月7日），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充滿爭議的情況下通過討論文件FCR(2012-13)54及54A所載建議。對此，我的意見如下：

1. 我在當日投票未完成前提出的規程問題是有效的問題。因為該次投票是決定聘請長者生津貼計劃的工作人員的撥款。但是一旦長者生活津貼的主要撥款不獲通過，工作人員的撥款便會失去意義，甚至變成了浪費公帑。因此，我不同意主席裁決我的問題為「假設性問題」而不予處理。我對主席強行將一個可能失效的撥款議決付諸表決表示遺憾。
2. 當日的該項議決包括兩份文件，即FCR(2012-13)54及54A，但第二份文FCR(2012-13)54A只是而簡單一頁的來作出補充。我認為政府應以全新的文件申請撥款，一如本年11月9日以文件FCR(2012-13)54取代10月所審議的文件FCR(2012-13)53，以免令議員不清楚撥款內容。我對主席容許政府以此形式申請有關撥款表示遺憾。

此外，我認為政府當局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交待以下問題：

1. 根據主席的表述，該項議決的通過，明顯是只通過撥款予當局聘請工作人員，而長者生活津貼計劃本身的財政承擔（原來估計2012-13年度25億752萬元）並未獲通過。當局表明會在下一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才一併要求撥款。政府絕不能假設預算案或有關計劃的撥款一定獲得通過。可是，政府已開始廣泛宣傳有關計劃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謝曼怡表示，通過撥款申請等同通過長者生活津貼。政府認為此舉是否誤導市民、上述的撥款安排有否不妥及過往有否同樣形式的撥款安排？

☎ (852) 5938 3364 / 2613 9200

☎ (852) 7770 0880

☎ (852) 2799 7290

✉ info@cheungchiuhung.org.hk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1017室

Room 1017,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,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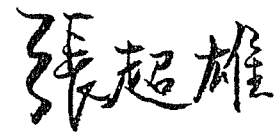
cheungchiuhung.org.hk

facebook.com/fernandocheungchiuhung

2. 過去立法會議員曾提出把長者生活津貼的金額追溯至十月，但政府認為此建議有違財政紀律。可是，現在當局卻把長者津貼主要的開支25億7,520萬元金額的撥款包括在下年度的財政預算案，發放的金額將會追溯至今年12月。請問政府在下年度的財預算案把長者生活津貼的撥款追溯至今年12月的做法，是否有違財政紀律？如此的追溯方式有沒有先例？

立法會議員

張超雄



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三日